

证券代码：300141

证券简称：和顺电气

编号：2019-020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减持公告

公司董事肖岷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公司董事肖岷先生计划自2018年12月6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79%)。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董事肖岷先生尚

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本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告。

4、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